

研 讀 人：吳 美 娜
書 名：福爾摩斯探案全集
作 者：亞瑟·柯南·道爾 Arthur Conan Doyle (1859 ~ 1930)
出 版 社：臉譜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9 年 8 月 20 日 初版第 50 刷
總 頁 數：共計十冊 總計頁數 3539 頁
售 價：一套十冊 總售價 1980 元 (零售每本 300 元)
研讀日期：2013 年暑假

### 本書大意：

夏洛克·福爾摩斯，是一個由 19 世紀末的英國偵探小說家亞瑟·柯南·道爾所塑造出才華橫溢的虛構偵探。

故事透露：福爾摩斯經常能夠足不出戶就可以解決很多疑難問題，福爾摩斯善於通過觀察與演繹法來解決問題。柯南·道爾是從自己見習於愛丁堡皇家醫院時一名善於觀察的老師的身上獲得靈感，創造了福爾摩斯這一人物。

本套書包含十本著作，分別為：

#### 《暗紅色研究》

柯南·道爾的第一部長篇偵探小說，也是名偵探夏洛克·福爾摩斯初登場之作。福爾摩斯在這個案件中遇到了 2 件連續殺人案，指引他的線索，則是一個出現在謀殺現場牆上用血寫成的字 RACHE。這個字是什麼意思，福爾摩斯與華生醫生能順利將兇手擒拿歸案嗎？

#### 《四個人的簽名》

一個年輕的女孩帶著密信來探訪福爾摩斯，請福爾摩斯陪同她一起赴一場神秘的約會。自從十年前她的父親離奇失蹤後，每到生日，她總會收到貴重但不知送禮者是何人的禮物，她保存著一張印度紙，上頭繪有地圖及一個詭異的怪字，旁邊還有四個人的簽名。神秘的約會、不知送禮者的禮物、異國的紙張、四個人的簽名，福爾摩斯該如何尋出真相？

#### 《福爾摩斯辦案記》

本書是福爾摩斯系列故事中短篇小說的第一部，依出版順序而言是福爾摩斯全集中的第三本。福爾摩斯最著名的探案如〈波宮秘聞〉、〈紅髮俱樂部〉，都包含在這個集子裏，〈波宮秘聞〉紀錄的故事則透露了福爾摩斯一生中唯一愛戀過的女人的故事。

#### 《福爾摩斯回憶記》

本書共收錄了十一篇短篇小說，分別為「銀斑駒」、「黃色臉孔」、「證券交易所的職員」、「榮蘇號」、「墨氏家族的成人禮」、「蓋瑞特村之謎」、「駝

者」、「住院病人」、「希臘語譯員」、「海軍協約」、「最後一案」。其中「最後一案」為柯南·道爾終結福爾摩斯之作——福爾摩斯雖廣受人們的歡迎與著迷，雖然是柯南·道爾一手創造出來的英雄人物，但柯南·道爾自己卻非常地痛恨他，一心想要結束有關福爾摩斯的創作，因此他在「最後一案」中安排福爾摩斯與倫敦犯罪總首領莫提拉教授在雷清貝瀑布決戰，結果兩人雙雙墜落斷崖。結果此作一推出，沒想到卻引起當代世人的瘋狂憤怒與抗議！

### 《巴斯克村獵犬》

本書是柯南·道爾的第三部長篇小說，也是他最成功的一部。巴斯克村流傳的一段古老傳說——巴斯克維爾家族受到詛咒，一隻黑色的巨大魔犬是這個家族的索命剋星——古老傳說的起因在於：巴斯克維爾家族中的休勾·巴斯克維爾，因為強搶民女，結果被黑色巨犬撕咬致死，從此之後，這個家族就籠罩在詛咒的陰影之中。

一百年過去了，人們逐漸忘記此事，沒想到，巴斯克維爾家族又有人因為黑色巨犬的出現而死亡，這件命案到底是詛咒還是有人利用傳說來進行殺人詭計？福爾摩斯該如何解開隱藏在傳說中的死亡涵義？

### 《福爾摩斯歸來記》

本書是福爾摩斯全集中的短篇小說集，共收錄了福爾摩斯所經歷的13則探案，其中〈空屋探案〉是福爾摩斯歷劫歸來後的第一則案子——自從福爾摩斯與倫敦罪犯首領莫拉提教授雙雙跌落雷清貝瀑布後，所有的人都以為福爾摩斯死在雷清貝瀑布——未料，8年之後，福爾摩斯化裝成老流浪漢回來，利用他在貝格街的舊宅，一舉破了三起倫敦市懸而未決的案子。在雷清貝瀑布死過一次之後，神探福爾摩斯緩緩老矣，只是，再也不曾死去。

### 《恐懼之谷》

一張滿是密碼的短籤輾轉送到福爾摩斯手上，原本該附有解碼的第二封神秘信函帶來的卻是「形跡洩漏，無法繼續聯絡」的訊息，福爾摩斯解開了密碼，卻也捲入一場殺人案中——波爾史東村的道格拉斯先生神秘死亡，而這一場謀殺正是密碼短籤想要傳達的消息，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是誰在操縱死亡，福爾摩斯能否抓到這一隻隱藏在黑暗中掌握眾人命運的手……

### 《福爾摩斯退場記》

本書共收錄了8則短篇探案。所記錄的大部分福爾摩斯故事，大部分是從福爾摩斯的老搭檔華生醫生的筆記簿中收錄而來的，這些故事發表時，福爾摩斯正隱居在英格蘭的鄉間，過著安閒自適的生活，並且想完完全全從偵探生涯中退休下來，但因為日耳曼戰爭的爆發，使得福爾摩斯重出江湖，為大英帝國貢獻一己心

力，這個不凡的經歷，記述在〈福爾摩斯退場記〉中。

### 《福爾摩斯檔案簿》

福爾摩斯是不是該見好就收，以免像嗓音已不如前的男高音仍頻頻高唱，辜負了支持者的美意與寬容在柯南·道爾的設想中，福爾摩斯辦案生涯中所經歷的最後一案，應該是〈福爾摩斯退場〉（收錄在《福爾摩斯退場記》中，本系列第8本）一案，此後，福爾摩斯便緩緩不知所終，永遠活在人們的記憶裡，只是眾多福迷不能接受這個事，一再央求柯南·道爾繼續福爾摩斯的故事，所以我們才在〈福爾摩斯退場〉之後，又再有了這12篇精采的故事。本書是短篇小說集，共收錄了12篇福爾摩斯探案。

### 《柯南·道爾的一生》

起初，他只是一個對創作有著無比熱忱的年輕醫生，藉著行醫的收入來維持著微微的夢想，投稿的過程卻總是挫折多於喜悅，直到1886年《暗紅色研究》這部描寫偵探辦案的小說，獲得一些些回應之後，他才有了足夠的信心繼續下去，從此，世上最有名的偵探——夏洛克·福爾摩斯真正誕生了。這本由「密室之王」約翰·狄克生·卡爾撰寫的《柯南·道爾的一生》，詳實的描述了一個因小說人物成功得享名利卻又對這個虛構人物恨之欲其死的作家的一生。

### 我的心得：

偵探小說是刑事偵破案類故事的通俗小說最受歡迎的體裁之一，是以案件發生和推理偵破過程為主要描寫對象的小說類型，又稱偵探推理小說。由於其離奇的情節和縝密的推理而備受一般普通大眾的歡迎。

偵探小說把破解案件作為其敘述故事的對象和內容，那麼其小說情節的核心，便在於解答案件中未解的謎團，進而得到案件結果、抓獲凶手。從這個意義上講：偵探推理類小說也可以說是解謎推理故事，是揭破謎團的故事。既然是“解謎”故事，偵探小說的核心即解決謎團、解答懸念。

有人說：偵探小說就是一場解謎遊戲，是讀者與作者的智力競賽。既然是場“解謎遊戲”，那麼怎樣設計謎團，怎樣設計獨特的、不同類的智力遊戲供人解謎，就成了偵探小說的核心問題。後人歸納研究偵探小說類型，往往就從其“解謎遊戲”的特點出發，探究其獨特而具有標志性的故事謎團的設計（即遊戲類型或謎面設計）。

亦有人將偵探小說稱之為推理小說。日本最早使用「推理小說」一詞，其來源為歐美的偵探小說。由於「偵探」二字的限制性，按字面理解，推理小說指含有推理成份的小說，似乎與偵探小說不盡相同。造成這個問題的原因是，在偵探小說傳入日本後，因漢字制度的關係，「偵」這個字在二戰後被限制使用。經過一

些人士的提倡後，改用「推理小說」來代替「偵探小說」，從此在日式漢字詞彙裡，推理小說就是偵探小說。「推理小說」，它的内容大體與偵探小說一致，主要區別在於它注意科學的邏輯推理，運用推理手段撥開疑雲迷霧，揭示案情和破案過程。

優秀的推理小說，不僅情節，曲摺離奇，引人入勝，而且通過深入細致的分析和精到準確的判斷使人佩服；不僅使人獲得藝術上的享受，而且得到思想方法上的啟發。你可能不知道，全球公認世界最早的推理小說是中國的《包公案》呢。

推理小說，是以推理方式解開故事謎題(大多數是找出殺人凶手)的一種小說，通常故事都含有凶殺案與偵探，亦有部份並非以凶殺為主要劇情走向，諸如找尋失物或解開奇異事件的謎底等。它也算是偵探小說的一種，不過揭開謎底的並不總是偵探。

一般讀者喜歡西方偵探小說，在於它的魅力能設置籠罩全篇的懸念，吸引讀者同偵探一同去發現疑凶，一同思考，一同破案。如柯南道爾的福爾摩斯探案故事總是先由福爾摩斯接手一件棘手的案件寫起，緊接著展示案情撲朔迷離的發展過程，“凶手是誰”的懸念深深吸引讀者一同與福爾摩斯分析研究案情。勾起讀者與偵探一起破案的強烈願望，去步步發現疑凶，層層揭去懸念之神秘面紗。

古代「偵探」是當地的官員，他不用自己出去找線索，通常是他的下屬勞動他只要分析線索加以統合；現代偵探小說的主角有法醫、偵探、警察教授、學者...等等其靠著自己高超的推理判斷能力親自找線索。中國傳統公案小說的情節大多雷同，模式化較強。往往是案發，而嚴刑之下產生冤案，接著出現清官微服私訪，最終真凶落網，這個程式化的公案小說往往故事性不強，情節起伏變化不大。

而西方偵探小說的故事情節一般都驚險刺激，跌宕起伏，曲折迂回，往往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情節依據證據的逐漸積累而發展，它不斷從各方面提出問題吸引讀者去尋求答案。小說還設計驚險情節，扣人心弦，使讀者既感到恐怖，卻又欲罷不能。

古代公案小說破案過程總要有超自然力量的介入，比如被害者的冤魂向破案的人講述遇害過程；西方偵探小說中偵探破案一不靠嚴刑，二不靠鬼神，完全憑借智慧與科學的分析，對案情進行嚴密的推理，突出實事求是的精神。偵探們往往有著廣博的科學知識及驚人的洞察力，對複雜的案件進行準確的判斷與分析。

中國傳統公案小說並不以“誰是凶手”的懸念來吸引讀者，而是借案件的發生來反映人生，展示社會生活和人情世故。西方偵探小說十分注重案件的“偵”與“破”。案件發生了，誰是罪犯？如何犯案的？這些懸念與疑點隨著偵探工作的開展而漸漸揭開，吸引著讀者，偵破過程滿足了人們極強的好奇心。因而對破案工作的詳細敘述與描寫成為西方偵探小說創作的重點。

至於「福爾摩斯探案」，它橫跨百年時空，風靡全球數十億閱讀人口，堪稱歷久不衰的推理經典！而【經典重讀的五大理由】，則可歸納為~~

1. 用朝聖之心讀它：推理小說雖始於愛倫·坡，但真正的流水源頭卻是從福爾摩斯開始。
2. 用歷史的追尋之心讀它：由此建構出自己的推理歷史。
3. 用考古學者之心讀它：你會發現幾乎所有現存的推理小說在這裡皆能找到出處。
4. 用後代推理小說家之心讀它：就像百年來的推理小說家一樣，學習技藝並偷點東西。
5. 用單純之心讀它：即使到今日，福爾摩斯仍是最頂尖的作品。

亞瑟·柯南·道爾 Arthur Conan Doyle (1859 ~ 1930) 1859年5月22日生於蘇格蘭愛丁堡，是家中第二個小孩。柯南·道爾一共寫了四篇長篇、56篇短篇的福爾摩斯系列小說。最早先的兩篇分別是1887年畢頓聖誕年刊的《血字的研究》，以及1890年理本科特月刊登出的《四個簽名》。而1891年開始在The Strand雜誌上的一系列短篇小說連載，使福爾摩斯的受歡迎程度爆炸性的水漲船高。絕大多數的故事，都是以福爾摩斯的朋友及傳記作家約翰·H·華生醫師的角度敘述的。他寫作福爾摩斯系列小說的靈感，是來自他在愛丁堡皇家醫院當見習醫師時的指導老師：約瑟夫·貝爾醫師。此人和福爾摩斯一樣，向來喜歡從看來不相關的細微觀察導出驚人的結論。

柯南·道爾因為塑造了福爾摩斯這樣一個偵探的形象而成為最有影響力的偵探小說作家。1928至1929年，整個關於福爾摩斯的故事分短篇和長篇兩卷在英國出版。由於所有的故事都以福爾摩斯為中心人物，所以這些作品合起來稱為《福爾摩斯探案全集》。幾十年過去了，福爾摩斯的形象在人們頭腦中依然栩栩如生；《福爾摩斯探案全集》在歐美不斷再版，其中有些故事再版達五十多次；福爾摩斯的人物形象至今還受到許多人的崇拜，有些狂熱的讀者甚至要尋找虛構的貝克街的舊跡。

福爾摩斯具有高超的偵探才能，他專門在緊靠大英博物館的貝克街租了間房子，在那裡，他利用一切資料和機會研究有關偵探的經驗和科學，養成了善於思考的習慣，掌握了正確的思維方法。因此，他所進行的各種偵探合乎邏輯，入情入理；他對各種案件的解釋和判斷，頭頭是道，使人容易接受並相信。

小說結構嚴密，絲絲入扣，起伏跌宕，引人入勝。它不斷從各個方面提出各種問題，吸引讀者去尋求答案，不忍釋手。這種手法在某種程度上類似中國的章回小說，也是今天偵探小說常用的一種手法。小說還常常利用驚險的情節，扣人心弦，刺激讀者的感情，使讀者即或感到恐怖，卻又欲罷不能，從而留下深刻的

印象。另外，福爾摩斯的各種探案，涉及到英國當時的社會現實，突出表現了道德問題、犯罪問題以及殖民主義的問題。圖財害命，通姦謀殺，背信棄義，專橫跋扈，巧取豪奪，強盜行兇，奸徒肆虐……無一不在小說裡得到反映。作品對各種犯罪和不道德行為進行譴責，宣揚人道主義和善惡有報、法網難逃的思想，十分迎合普通公眾的心理，引起他們的共鳴。在一定程度上，這可以說是小說的社會意義。

福爾摩斯是一個塑造得十分成功的人物典型。在他身上所反映的偵探經驗和方法，至今還有一定的借鑒意義；歐美一些警察學校，現在還常常選用福爾摩斯的一些案例作為考題或案例分析的楷模。概括起來，探案特色有下面幾點：

### 一、福爾摩斯十分重視調查研究

他對自己所承辦的案件，幾乎毫無例外地要到現場進行仔細的勘查，即使是未燒完的紙團、燈花的形狀，一絲也不肯放過。他善於從各個方面對案例進行分析，「很鎮靜地運用思緒，正像弈棋的好手，深謀遠慮地搬動他的棋子一般。」……

### 二、福爾摩斯對待案子極端熱情，極端認真

他常常不避艱險，廢寢忘食，深入虎穴，偵查案情，有時深夜裡到賊巢進行查訪，有時甚至在自己身上進行毒氣實驗。他認真觀察人物的言談舉止、面部表情，對周圍的環境、人們的反映、報紙的新聞和廣告，他都進行仔細的了解。哪怕是家具的擺設、家禽家畜的鳴叫，他也與案情聯繫起來考慮。正因為如此，他對案情的判斷都能列出令人信服的事實根據。

### 三、福爾摩斯善於運用心理學和邏輯學

他觀察人們的心理活動，把心理活動與證據材料密切聯繫起來，進行周密的邏輯推理，梳理案情的脈絡，抓住要領，進行充分的研究，然後再作出判斷。另外，福爾摩斯十分注意蒐集和積累資料，從各種案例到報刊雜誌，只要案情需要，他都可以信手拈來……。

從故事情節，到辦案憑藉，到表現手法，再到人物多寡，「福爾摩斯探案」已經有了它歷史定位。但是，福爾摩斯並不是一個真實存在的偵探，小說也不是專門總結他一生的偵查經驗，因此福爾摩斯身上存在著許多虛構成分。這主要表現在神祕主義方面。幾乎所有的故事，都存在著「魔鬼的烙印」。尤其在《歸來記》之後的作品裡，這一缺陷更為明顯。好像從「臉部的變動、眼光的變化、嘴唇的閉合、拳頭的握緊或鬆開」，都可以正確地判定一個人的思想活動，判斷一個案件的因果。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作者已經失去創作這類故事的熱情，只是為了追求滿足出版者和讀者的願望，憑著主觀想像而臆造出來。這正是為什麼柯南道爾 1902 年以後的作品不及以前的作品成功的原因。